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试点领域基层政务  
公开标准目录汇编

2020年12月



(一)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
(三)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
(四)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9
(五)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0
(六)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3
(七)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社会察隅县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7
(八)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8
(九)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3
(十)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5
(十一)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7
(十二)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39

（十三）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安全生产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3
（十四）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救灾生产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6
（十五）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9
（十六）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60

## (一)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2	招生管理	学校介绍	办学性质、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办学基本条件、联系方式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教师职称评审	评审政策、评审通知、学校拟推荐人选名单、评审结果、最终结果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3 个工作日内，公示时间不少于 7 个工作日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教师	√	

## (二)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国籍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4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6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姓名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7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性别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关问题的批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8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9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暂住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0		居住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1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居住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2		居住证签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3	城市养犬审批	城市养犬审批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预防法实施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4	居民身份证管理	居民身份证申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5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16	房屋承租人基本情况登记备案	房屋承租人基本情况登记备案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租赁房屋治安管理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派出所	■ 入户/现场	√		√	



### (三)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藏政发〔2014〕90号）	《信息公开条例》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藏办发〔2017〕141号）	《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 《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民发〔2012〕220号）、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藏办发〔2017〕14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4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申请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藏办发〔2017〕14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藏办发〔2017〕14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6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7〕42号)	《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发〔2016〕178号)、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16〕115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7〕42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7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申请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7〕42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公开查阅点</li> <li>■政务服务中心</li> </ul>	√		√		
8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7〕42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7个工作日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9	临时救助	政策法规文件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藏政发〔2017〕10号）、《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暨全面推开“救急难”工作的通知》（藏民发〔2018〕135号）	《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藏政发〔2017〕10号）、《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暨全面推开“救急难”工作的通知》（藏民发〔2018〕13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公开查阅点</li> <li>■政务服务中心</li> </ul>	√		√	

10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申请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藏政发〔2017〕10号）、《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暨全面推开“救急难”工作的通知》（藏民发〔2018〕13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政务服务中心</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11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藏政发〔2017〕10号）、《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暨全面推开“救急难”工作的通知》（藏民发〔2018〕13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网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 (四)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老年人补贴	老年人补贴名称；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便民服务站</li> <li>■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 （五）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1. 普法动态资讯；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西藏自治区“七五”普法规划》《林芝市“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2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1. 法治文化作品。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西藏自治区“七五”普法规划》《林芝市“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3	法律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4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1.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 2.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 3. 12348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 4. 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 5. 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	--



## (六)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 象		公开 方式	
	一级事 项	二级事 项						全 社 会	特 定 群 体	主 动	依 申 请
1	1. 就业 信息服务	1.1 就 业政策 法规咨 询	1.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2. 对象范围 3. 政策申请条件 4. 政策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地点 (方式) 7.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00 号)	公开 事项 信息 形成 或变 更之 日起 20 个 工作 日内 公开	竹瓦 根镇 人民 政府	■ 便民服务站	√		√	

2		1.2 岗位信息 发布	1. 招聘单位 2. 岗位要求 3. 福利待遇 4. 招聘流程 5. 应聘方式 6.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3		1.4 市场工资 指导价 位信息 发布	1. 市场工资指导价 2. 相关说明材料 3. 咨询电话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4		1.5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培训项目</li> <li>2. 对象范围</li> <li>3. 培训内容</li> <li>4. 培训课时</li> <li>5. 授课地点</li> <li>6. 补贴标准</li> <li>7. 报名材料</li> <li>8. 报名地点(方式)</li> <li>9. 咨询电话</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1 号)</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li> <li>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00 号)</li> </ol>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5	3.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3.1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活动通知</li> <li>2. 活动时间</li> <li>3. 参与方式</li> <li>4. 相关材料</li> <li>5. 活动地址</li> <li>6. 咨询电话</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1 号)</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li> <li>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00 号)</li> </ol>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6	8. 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8.1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1. 文件依据 2. 购买项目 3. 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 4. 购买主体 5. 承接主体条件 6. 购买方式 7. 提交材料 8. 购买流程 9. 受理地点（方式） 10. 受理结果告知方式 11.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0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	--

### (七)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社会察隅县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 限	公 开 主 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 事项	二级事项						全 社 会	特 定 群 体	依 申 请

1	1.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2	2.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2.5 失业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0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	--

3		5.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p>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 年 2 月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 1951 年 02 月 26 日起施 行法律法规；1953 年 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 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瓦 根镇 人民政 府	■便民服 务站	√		√	
---	--	------------------	--	--	---------------------------------	-------------	---------	---	--	---	--



4		5.7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p>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 年 2 月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 1951 年 02 月 26 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 年 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 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瓦 根镇 人民 政府	■ 便 民服 务站	√		√	
---	--	----------------	--	---	---------------------------------	-------------	-----------	---	--	---	--

5	养老保险服务	5.1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p>1. 事项名称 3. 办理材料 5. 办理时限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2. 事项简述 4. 办理方式 6. 结果送达 8. 办事时间 10. 咨询查询</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 年 2 月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 1951 年 02 月 26 日起施 行法律法规；1953 年 1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 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p>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瓦 根镇 人民政 府	■便民 服务站	√	√		
---	--------	-------------------------	---	--	---------------------------------	-------------	---------	---	---	--	--

6	8. 企 业年 金方 案案	8.1 企 业年 金方 案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 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 3. 《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 第 36 号）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 瓦 根 镇 人 民 政 府	■ 便 民服 务站	√	√		
---	------------------------	-------------------------	---	---	--	--------------------------------------	-----------------	---	---	--	--

7		8.2 企业年金方案重要条款变更备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 第 36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	--

8	8. 企 业年 金方 案备 案	8.3 企 业年 金方 案终 止备 案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 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 3. 《企业年金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令 第 36 号）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瓦 根镇 人民 政府	■ 便 民服 务站	√	√		
---	-----------------------------	------------------------------------	---	---	--	----------------------	-----------------	---	---	--	--

9	9. 社会保障卡服务	9.1 社会保障卡申领	<p>1. 事项名称 3. 办理材料 5. 办理时限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p> <p>2. 事项简述 4. 办理方式 6. 结果送达 8. 办事时间 10. 咨询查询</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 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 定》修正）</p> <p>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 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 通知》（人社部发[2011]47 号）</p>	公开事 项信息 形成或 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 开	竹瓦 根镇 人民 政府	■便民 服务站	√	√		
---	------------	-------------	--	---	---------------------------------	-------------	---------	---	---	--	--

10		9.2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1. 事项名称 2. 事项简述 3. 办理材料 4. 办理方式 5. 办理时限 6. 结果送达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8. 办事时间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10. 咨询查询途径 11. 监督投诉渠道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 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 便民服务站	√		√	
----	--	---------------------------	---	--	---------------------------	----------	---------	---	--	---	--

## (八)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告知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1.拟征收土地用途；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3.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4.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5.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6.听证权利；（*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救济措施）。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在村公示栏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			√			
2	征地前期准备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调查结果予以公开。 1.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 2.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 （*土地勘测定界图件（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	《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			√			



3	拟征 地听 证	<p>征地前期工作中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予以公开。按拟征收土地告知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p> <p>1. 《听证通知书》； 2. 听证处理意见； (*听证笔录有关资料)。</p>	<p>《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p>	<p>①《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拟征地听证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p> <p>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p>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p>■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	√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4	征地 批准 文件	<p>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p> <p>1. 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 2. 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 3. 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 4. 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 5. 其他用地批准文件。</p>	<p>《土地管理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p>	<p>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p>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p>▲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		√	

5	征地组织 实施	征收 土地 公告	根据用地批复文件，县（市、区）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 1. 征地批准机关、批准文号、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 2. 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位置、地类、面积； 3. 征地补偿标准、农业人口安置方式、社会保障途径等； 4. 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地点和要求； 5. 救济途径。	《土地 管 理 法》、《征 收土地 公告办 法》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6	征地组织 实施	征地 补偿 登记	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 (*征地补偿登记前置与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合并进行的，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	《土地 管 理 法》、《政 府信息 公开条 例》	征地补偿登记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7		<p>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p>	<p>征收土地公告期满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被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面积，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数量，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li> <li>2.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li> <li>3.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式；</li> <li>4. 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方法、缴费比例和办法；</li> <li>5. 农业人员安置具体途径；</li> <li>6. 其他有关征地补偿、安置的具体措施；</li> <li>7. 听证等救济途径；</li> </ol> <p>（*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前置的，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p>	<p>《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收土地公告办法》。</p>	<p>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p> <p>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p>	<p>竹瓦根镇人民政府</p>	<p>■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p>√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p>	<p>√</p>	<p>√</p>
---	--	-------------------	--	---	---	-----------------	----------------------------	--	-------------------------	----------	----------

8	征地 补偿 安置 方案 听证  征地 组织 实施	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公开。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 1. 《听证通知书》； 2. 听证处理意见；（*听证笔录有关资料）。	《国土资源听证规定》、《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	①《听证通知书》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9	征地 补偿 费用 支付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 （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予以公开，张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获得支付凭证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公示结束后，转为依申请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	√

注：1. 公开内容中标注为“\*”标记的，为可选项，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 公开渠道中标注为“■”标记的，为征地实施中的公开渠道；标注为“▲”标记的，为征地批准后的公开渠道。

## (九)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2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农村危险房屋鉴定技术导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3		本级政策解读									
4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情况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分配结果确定后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5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6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7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行动方案的通知》、《农村危险房屋鉴定技术导则》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8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合格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9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10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11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12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十)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机购置补贴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西藏自治区 2018-2020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办法》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2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高素质农民培育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关于支持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创新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试行）》、《西藏自治区 2020 年高素质农牧民培训实施方案》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3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指导意见（2016-2020）》、《西藏自治区建立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16-2020）》、《林芝市建立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16-2020）》、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4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厕所革命奖补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开展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工作的通知》、《林芝市“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资金使用办法》	自收到申请之日的次日起计算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 (十一)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公共服务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2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残疾人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3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4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 活动时间; 2. 活动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5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 活动时间; 2. 活动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6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1. 培训时间; 2. 培训单位; 3. 培训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7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1. 活动时间; 2. 组织单位; 3. 活动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8	公共服务	文博单位名录	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和博物馆名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十二)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1	行政给付类事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b>【法律】</b>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1号2015年12月27日修正）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29号）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国办发〔2004〕21号）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关于调整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号）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关于印发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申请材料											
受理范围及条件											
办理流程											
			咨询投诉渠道								

				管理规范的通知》(人口厅发(2006)122号)							
2	行政给付类事项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申请材料 受理范围及条件 办理流程 咨询投诉渠道	<b>【法律】</b>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1号2015年12月27日修正)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关于印发全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国人口发(2007)78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3	行政确认类事项	出生医学证明办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办理材料 办理时限 办理流程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b>【法律】</b>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3号2017年11月4日修正) <b>【行政法规】</b>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8号) <b>【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b> 《关于启用新版出生医学证明(第六版)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18)38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4	行政确认类事项	预防接种单位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办理材料	<b>【行政法规】</b>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34号2016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办理时限	修订)	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办理流程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5	行政备案类事项	生育登记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生育登记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卫办指导发〔2016〕20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办理依据、办理条件、申办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结果送达、咨询方式、监督投诉渠道、办理地址和时间、办理进程、结果查询								
6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预防接种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34号 2016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p>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p>						
7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服务对象</p> <p>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p> <p>服务项目和内容</p> <p>服务流程</p> <p>服务要求</p>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8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健康教育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9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0~6岁儿童健康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10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孕产妇健康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11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老年人健康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要求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内予以公开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12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包括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和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13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34 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2016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修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订）					
			服务项目和内容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 号）					
			服务流程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17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 号）					
			服务要求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 号）					
14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 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17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 号）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 号）					
			服务项目和内容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19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 号）					
			服务流程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 号）					

			服务要求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内予以公开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15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16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卫生监督协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17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基本避孕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层发〔2017〕13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18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7〕46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8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8〕18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19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国人口发〔2010〕29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做好2016年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工作的通知》（国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要求	卫办妇幼函〔2016〕894号）	公开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做好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版）》						
20	新生儿疾病筛查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64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21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22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管理方案》的通知（卫妇社发〔2009〕61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计生委妇幼司关于印发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管理方案（2015年版）的通知》（国卫妇幼妇卫便函〔2015〕71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版）》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23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艾滋病免费咨询检测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57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卫生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艾滋病抗病毒治疗和自愿咨询检测办法的通知》（卫疾控发〔2004〕107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24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57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卫生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艾滋病抗病毒治疗和自愿咨询检测办法的通知》（卫疾控发〔2004〕107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内予以公开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25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综合医疗服务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57 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		√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十三)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安全生产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政策文件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地方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2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		√	
3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4		重要会议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6	行政管理	隐患管理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 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 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7	行政管理	应急管理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 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 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8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 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 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9	行政管理	安全生产 预警提示 信息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 提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 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 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10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财政资金信息	预算、决算 “三公”经费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按中央要求时限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1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政府采购信息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2		办事纪律和监督管理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3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重大工程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执行措施、责任分工、取得成效、后续举措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按照有关要求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4		检查和巡查发现安全监管监察问题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十四)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救灾生产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政策文件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2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3	政策文件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4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 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	重大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		√	
5		重要会议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议								
6	政策文件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		√	
7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8	灾后救助	救助审定信息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9		应急管理部门审批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0	灾害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1	灾后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2	款物管理	捐赠款物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3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4	工作动态	工作信息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五)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6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7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8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19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六) 林芝市察隅县竹瓦根镇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 规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li> <li>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li> </ul>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2		规范性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li> </ul>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3		其他政策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li> </ul>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4	防返贫监测帮扶	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排查识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li> <li>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li> <li>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li> </ul>	《西藏自治区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办法》《林芝市防止返贫致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5		帮扶及解除预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解除预警标准（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稳定高于识别标准、消除返贫致贫因素）</li> <li>帮扶措施（帮扶责任人、帮扶方式、完成时限）</li> <li>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li> <li>退出结果（名单、帮扶成效）</li> </ul>	《西藏自治区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办法》《林芝市防止返贫致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贫困人口所在行政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金名称</li> <li>• 分配结果</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林芝市扶贫资金和项目信息公开及公告公示制度》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便民服务站</li> <li>■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7	扶贫资金	年度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年度市、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li> <li>•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li> <li>•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林芝市扶贫资金和项目信息公开及公告公示制度》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便民服务站</li> <li>■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8	精准扶贫贷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li> <li>•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林芝市扶贫资金和项目信息公开及公告公示制度》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9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便民服务站</li> <li>■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10		援藏扶贫 资金使用 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 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 标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 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林芝 市扶贫资金和项目信息公开及公告公示 制度》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	■便民服务 站 ■社区/企 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1	扶贫 项目	项目库建 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 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 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 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li> <li>•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 审定）</li> <li>•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 单）</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 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 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 建设的指导意见》《林芝市扶贫资金和项 目信息公开及公告公示制度》	信息形成 (变更) 20个工作 日内	竹瓦根镇人 民政府、村 委会	■便民服务 站 ■社区/企 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12		年度计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项目名称</li> <li>• 实施地点</li> <li>• 建设任务</li> <li>• 补助标准</li> <li>• 资金来源及规模</li> <li>• 实施期限</li> <li>• 实施单位</li> <li>• 责任人</li> <li>• 绩效目标</li> <li>• 带贫减贫机制等</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便民服务站</li> <li>■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13		项目实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li> <li>•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li> </ul>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便民服务站</li> <li>■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li> </ul>	√		√	

14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 监督电话（12317）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		
----	------	------	---------------	-----------------------------------	---------------------	----------	---	---	---	--	--